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碑林区司法局是区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处级。其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2）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各街道司法所司法行政工作。

（3）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各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市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协调解决区政府部门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争议和问题；负责清理和编撰区政府规章；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

（4）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

（5）组织协调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

（6）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7）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工作；指导辖区各街道、各行业、各部门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

（9）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协调各街道司法所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10）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11）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

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管理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

（12）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力量，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

（13）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司法所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4）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

（15）负责法律援助资源的管理和调配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工作；指导全区“12348”法律咨询服务工作。

（16）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完成相关行政审批工作，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17）负责本部门、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8）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碑林区公证处为司法局所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办理各类涉外、涉港澳台及国内的民事、经济公证，依法证明法律行为（合同、招标书、抵押等）的公证；办理各类具有

法律意义的文书（法人资格证、公司章程、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的公证；办理各类具有法律意义的文件上的签名、印鉴、日期，文书的副本、影印本与原本相符的公证；代写与公证事项有关的法律事务文书；提供公证法律咨询和其他法律规定范围内的公证服务。

（二）内设机构。

碑林区司法局内设机构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公证律师管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法治监督科 7 个科室和 8 个街道司法所以及区法律援助中心。

碑林区公证处内设机构三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业务一部、业务二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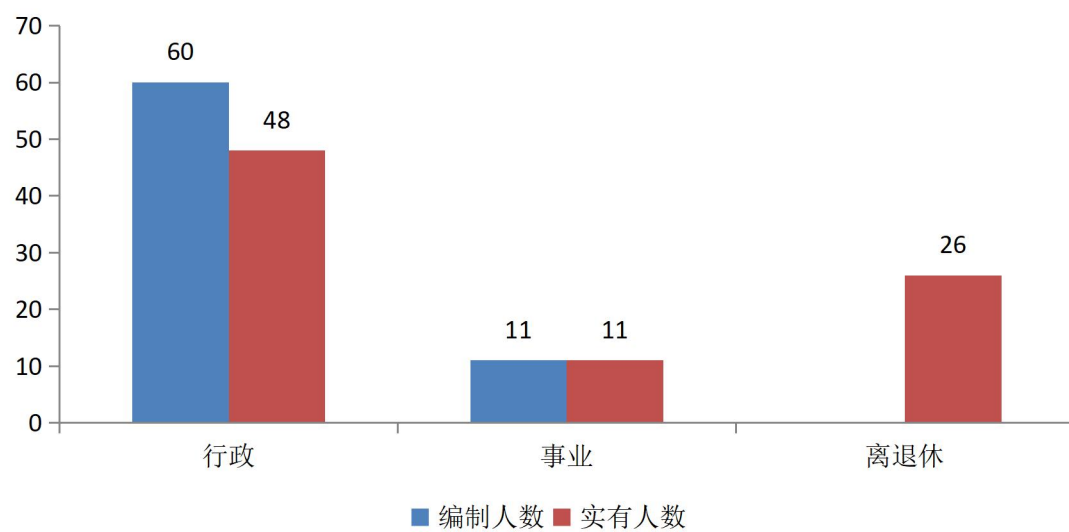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碑林区公证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59 人，其中行政 48 人、事业 1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6 人。

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10	政府采购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2.7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058.47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1.03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9. 卫生健康支出	27.6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4.0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2.70	本年支出合计	1,242.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16
收入总计	1,254.86	支出总计	1,25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242.70	1,242.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8.48	1,058.48						
20406	司法	1,058.48	1,058.48						
2040601	行政运行	599.31	599.3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34.4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70	66.70						
2040605	普法宣传	33.84	33.8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9.90	79.9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3	14.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30.30	230.30						
205	教育支出	1.03	1.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	1.03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	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8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7	8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6	5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1	2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0	27.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0	27.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2	2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3	7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3	7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3	7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42.70	851.85	39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8.48	667.62	390.85			
20406	司法	1,058.48	667.62	390.85			
2040601	行政运行	599.31	599.3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34.4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70		66.70			
2040605	普法宣传	33.84		33.8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9.90		79.9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3		14.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30.30	68.31	161.98			
205	教育支出	1.03	1.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	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8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7	8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6	5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25.51	2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0	27.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0	27.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2	2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3	7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3	7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3	7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2.7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1,058.47	1,058.47		
		5. 教育支出	1.03	1.03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81.57		
		9. 卫生健康支出	27.60	27.6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4.03	74.0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2.70	本年支出合计	1,242.70	1,242.7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6	12.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54.86	支出总计	1,254.86	1,25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2.70	851.85	39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8.48	667.62	390.85
20406	司法	1,058.48	667.62	390.85
2040601	行政运行	599.31	599.3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0		34.4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70		66.70
2040605	普法宣传	33.84		33.8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9.90		79.9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3		14.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30.30	68.31	161.98
205	教育支出	1.03	1.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	1.03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	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8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7	8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6	5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1	2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0	27.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0	27.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2	2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3	7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3	7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03	7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50		0.60	20.90	11.20	9.70	10.80	8.20
决算数	15.26			15.26	11.20	4.06	10.80	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决算表

公开 10 表

编制部门：碑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决算数）
栏次		
合 计	1	136. 13
货物	2	67. 63
工程	3	15. 55
服务	4	52.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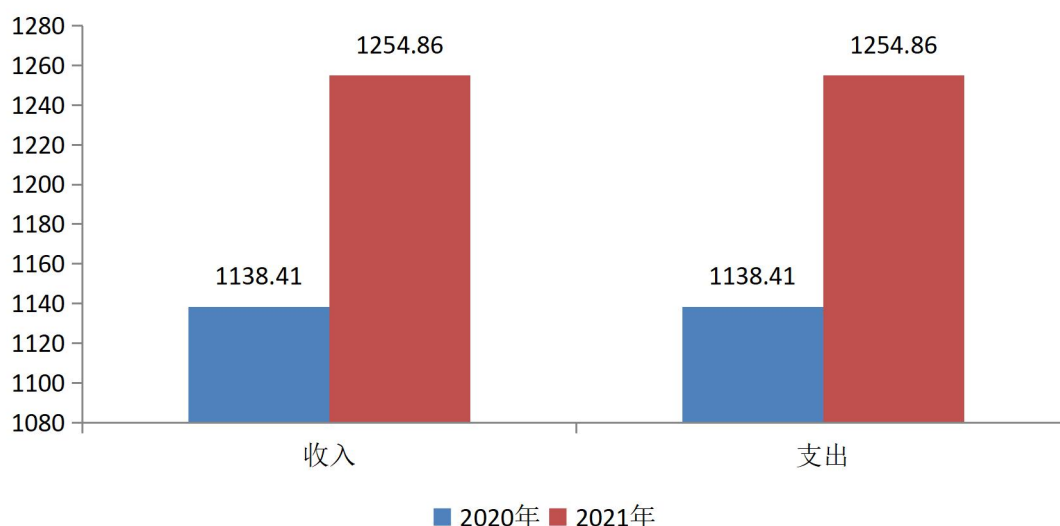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收入为 125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45 万元，增长 10.2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16.45 万元。

本年度总支出为 125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45 万元，增长 10.2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16.4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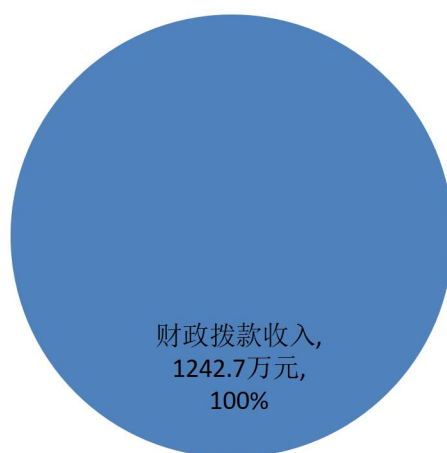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24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2.7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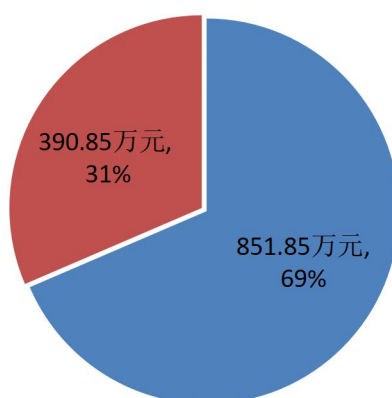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24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1.85 万元，占 68.58%；项目支出 390.85 万元，占 31.15%。

支出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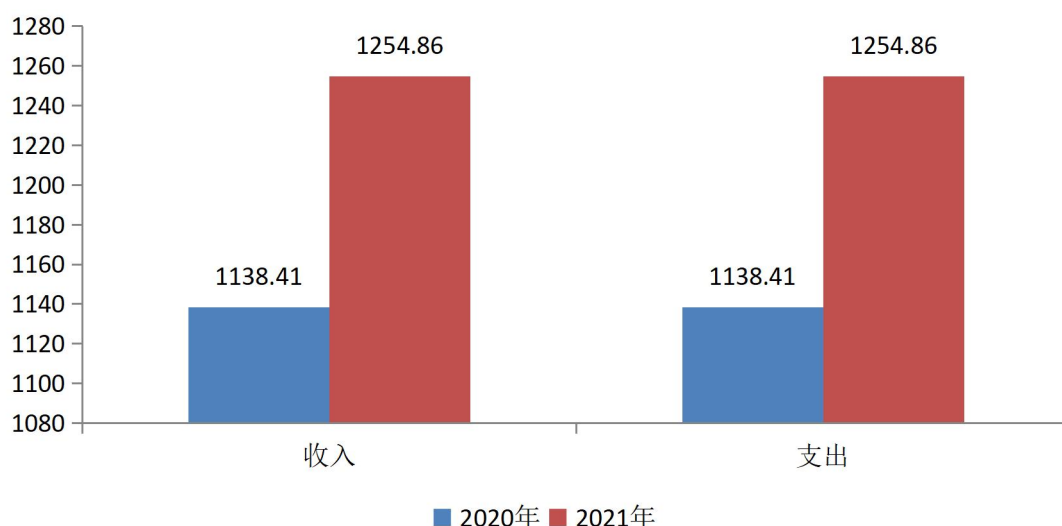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125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45 万元，增长 10.2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16.45 万元。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125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45 万元，增长 10.2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16.4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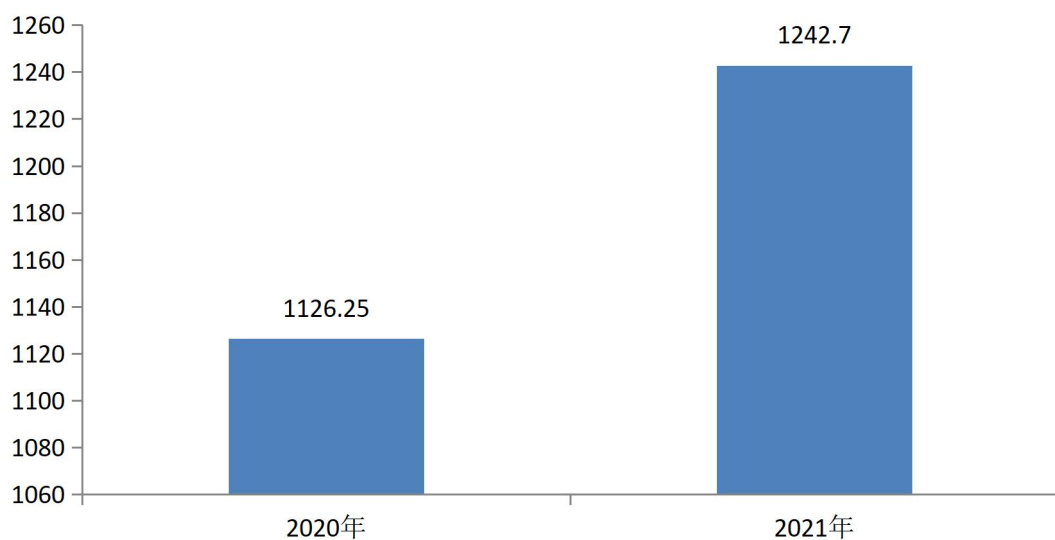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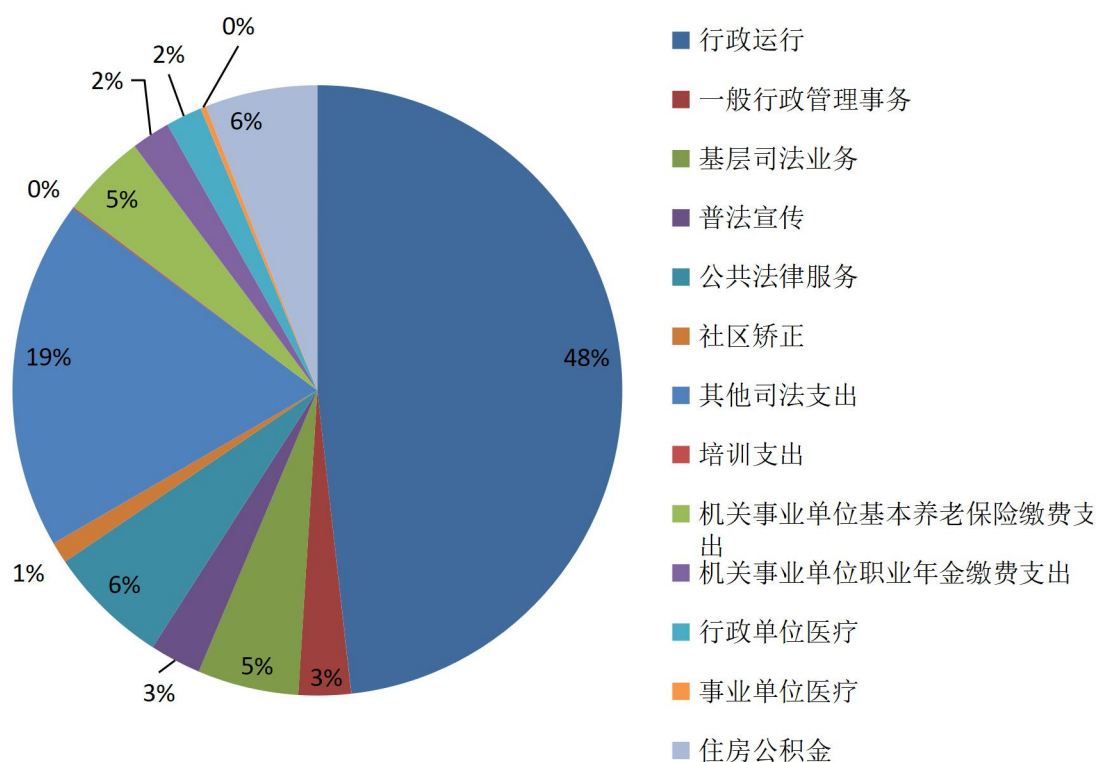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90.68 万元，调整预算 1242.7 万元，支出决算 12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9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6.45 万元，增长 10.23%，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一般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553.17 万元，调整预算 599.31 万元，支出决算 59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人员、办公经费增加（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35 万元，支出决算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业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整。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预算 66.8 万元，支出决算 6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业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整。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预算 34.4 万元，支出决算 3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业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整。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预算 5.70 万元，调整预算 79.9 万元，支出决算 7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1.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使用 2019、2020 年中省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预算 6.50 万元，调整预算 14.03 万元，支出决算 1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结转使用 2020 年中省、市级社区矫正经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预算 206.9 万元，调整预算 230.3 万元，支出决算 2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使用 2019、2020 年中省采购、业务经费。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 8.2 万元，支出决算 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业务培训无法开展，本年缩减了培训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56.93 万元，支出决算 5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进行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 30.47 万元，支出决算 2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职业年金实际缴费进行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22.00 万元，调整预算 23.92 万元，支出决算 2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考试招录 16 人，调入 4 人，人员经费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事业单位医疗实际缴费进行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58.29 万元，调整预算 74.03 万元，支出决算 7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考试招录 16 人，调入 4 人，缴存基数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1.8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794.77 万元和公用经费 57.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94.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2.72 万元、津贴补贴 150.17 万元、奖金 129.46 万元、绩效工资 38.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06 万元、职业年金

缴费 25.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03 万元、生活补助 0.9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57.08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 5.1 万元、水费 0.12 万元、电费 1.22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0.07 万元、维修(护)费 0.23 万元、培训费 1.11 万元、工会经费 5.76 万元、福利费 3.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4.9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5 万元, 支出决算 15.2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70.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本年度精简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区司法局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预算 11.2 万元, 支出决算 11.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本年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9.7 万元，支出决算 4.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本年度精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本年度精简公务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8.2 万元，支出决算 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9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本年度精简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10.8 万元，支出决算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 12.4 普法宣传日以及中央司法部来区司法局文艺路司法所实地检查会议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2.28 万元，调整预算 57.08 万元，支出决算 57.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5%。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36.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7.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52.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5.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6.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6.1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不断建立和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通过深入学习和研究《碑林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表》《碑林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表》等内容，设置了部门预算绩效行业相关的评价指标，进

一步提高了预算绩效目标指标引导效果。同时，加强和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或转发财政部门相关制度文件，主要包括《西安市碑林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碑林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的通知》《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碑林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等，通过制度建设不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同时明确了本部门绩效管理职能，分别设置了绩效管理岗和项目资金运行监控岗。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共 9 个，涉及预算资金共 234.9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坚持从资金投入、过程、产出、结果的细节入手，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方案，细化评价指标，不断提高评价报告质量；由财政部门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绩效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部门责任和效率意识，通过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很好地发挥了绩效监督管理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安置帮教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8 万元，执行数 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刑满释放人员危险性评估工作，刑满释放人员的衔接、帮扶、管控工作，严格控制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

以上，安置率 85%以上，重新违法犯罪率 3%以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2. 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9 万元，执行数 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购法律援助工作办公设备、办公耗材，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宣传，法律援助专职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等费用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3. 法制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2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法制政府建设经费、法律顾问费、政府常务会学法讲课费，重大事项和规范性、合法性审查工作，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代理费，执法案件评查聘请专家费用及依法行政培训费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4. 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4.4 万元，执行数 3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开展“法律六进”、启动“八五普法规划”，不断提升辖区干部群众法律素养和法律理念，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5. 人民调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9 万元，

执行数 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管理辖区人民调解委员会，指导参与疑难、复杂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6. 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7.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教育帮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有利于推进和规范社区矫正巩固工作，保证国家刑事执行，预防和减少犯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7. 司法所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6 万元，执行数 55.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统一外观，配备办公设备、执法装备和交通工具，提高科学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实现网上办公常态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8. 政府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区社区指派社区律师，为社区管理事务提供法律意见，开展民主法治社区创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9. 公证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9.9

万元，执行数 23.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当事人申请，依法证明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情的真实性、合法性，保护公共财产、保护公民身份、财产权利和合法利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司法体制改革，项目实际执行数缩减。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细化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安置帮教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 万	5.8 万	5.8 万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 万	5.8 万	5.8 万	—	1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开展业务活动，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以上，安置率 85%以上，重新违法犯罪率 3%以下。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开展业务活动，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以上，安置率 85%以上，重新违法犯罪率 3%以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采购办公耗材	一批	一批	2	8	
			指标 2：开展业务活动	1-2 次	1 次	8	8	
								
		质量指标	指标 1：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业务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指标 2：业务活动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业务开展成本	5.8 万元	5.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安置帮教工作影响力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96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 万	6.9 万	5.7 万	10	82.61	8.2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9 万	6.9 万	5.7 万	—	82.6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按时发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为群众权益保护提供法律保障。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按时发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为群众权益保护提供法律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采购办公耗材	一批	一批	5	5	
			指标 2: 开展业务活动	1-2 次	1 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采购	100%	100%	10	10	

			质量合格率					
			指标 2：业务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指标 2：业务活动开展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业务开展成本	6.9 万元	5.7 万元	10	8.26	预算明细合理化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法律援助工作影响力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6.5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制工作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 万	25 万	24.75 万	10	99	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 万	25 万	24.75 万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开展业务活动, 提高法制工作水平。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开展业务活动, 提高法制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采购 办公耗材	1 批	1 批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 执行率、产品 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	10	
			指标 2：法治 政府创建活动 参与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 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法制 工作成本	25 万元	24.75 万元	10	9.9	
			指标 2：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维护 群众合法权益	有效 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法制 工作影响力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受众 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99.8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4 万	34.4 万	33.84 万	10	98.37	9.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44 万	34.4 万	33.84 万	—	98.3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日常办公支出，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开展业务活动，提高普法宣传工作水平；按时发放司法行政劳务费，为司法行政工作正常开展提供物质保障。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日常办公支出，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开展业务活动，提高普法宣传工作水平；按时发放司法行政劳务费，为司法行政工作正常开展提供物质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购置固定资产	1 批	1 批	5	5	
			指标 2：开展业务活动	1 年	1 年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采购完成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指标 2：业务活动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业务成本	34.4 万元	33.84 万元	10	9.84	
			指标 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群众普法意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宣传工作影响力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分)		指标 2:					
								
总分						100	99.68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 万	6.9 万	5.25 万	10	76.09	7.6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 万	6.9 万	5.25 万	—	76.0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开展业务学习活动，提高调解员工作水平；按时发放调解案件补贴，为群众权益保护提供法律保障。				采购日常办公耗材、办公用品，保证工作正常运转；开展业务学习活动，提高调解员工作水平；按时发放调解案件补贴，为群众权益保护提供法律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采购办公耗材	一批	一批	2	2	
			指标 2：排查矛盾纠纷	≥1692 件	1658 件	4	4	
			指标 3：学习活动	1 次	1 次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4	4	
			指标 2：矛盾纠纷化解率	≥95%	98.00%	8	8	
			指标 3：学习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指标 1：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2	2	
			指标 2：矛盾纠纷化解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4	4	
			指标 3：学习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1：业务开展成本	6.9 万	5.25 万	10	7.61	预算明细合理化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调解工作影响力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5.2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	7.18 万	7.18 万	10	71.8	7.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万	7.18 万	7.18 万	—	71.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业务学习活动，提高社区矫正工作水平。				开展业务学习活动，提高社区矫正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社区矫正对象	171 人	171 人	5	5	
			指标 2: 心理矫正咨询次数	226 次	226 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定位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心理矫治达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定位	2021 年	2021 年 1-12 月	5	5	

			时间	1-12 月				
			指标 2：心理 矫正完成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业务 成本	10 万元	7.18 万元	10	7.18	
			指标 2：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高 社区矫正水平	显著提 高	显著提高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社矫 工作影响力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受众 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4.36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所工作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 万	56 万	55.66 万	10	99.39	9.94
		其中: 当年财 政拨款	56 万	56 万	55.66 万	—	99.3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建“六好司法所”，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发挥司法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职能作用，为群众权益保护提供法律保障。				创建“六好司法所”，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发挥司法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职能作用，为群众权益保护提供法律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司法 辅助人员	10 人	10 人	5	5	

	分)		指标 2：规范化建设	3 个	3 个	5	4	
		质量指标	指标 1：司法行政管理规范化	≥85%	85%	10	10	
			指标 2：规范化建设覆盖率	38%	3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司法行政辅助管理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指标 2：建设完成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业务成本	56 万元	55.66 万元	10	9.94	预算明细合理化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司法行政管理水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维护社会稳定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88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	10 万	9.65 万	10	96.5	9.65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 万	10 万	9.65 万	—	96.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为全区社区指派社区律师，为社区管理事务提供法律意见，开展民主法治社区创建。				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为全区社区指派社区律师，为社区管理事务提供法律意见，开展民主法治社区创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社区法律顾问覆盖面；法律顾问进社区	98 个社区；≥ 1000 次	98 个社区；≥ 1000 次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宣传覆盖面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宣传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业务成本	10 万	9.65 万	10	9.65	
			指标 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带动社区居民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法律顾问进社区影响	≥1 年	≥1 年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部门或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9.3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证业务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9 万	79.9 万	23.48 万	10	29.39	2.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9 万	79.9 万	23.48 万	—	29.3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防纠纷、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贡献力量；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提高群众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建设法治碑林。				预防纠纷、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贡献力量；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提高群众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建设法治碑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公证宣传活动	≥150 次	185 次	5	5	
			指标 2：设公证法律联络站	≥34 个	78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公证宣传覆盖率	≥90%	≥90%	10	10	
			指标 2：公民公证法律意识提高率	≥95%	≥95%	10	10	
			指标 3：公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公证宣传活动时间	2021 年 1 月—12 月	2021 年 1 月—12 月	5	5	
			指标 2：设公证法律联络站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公证业务费用	79.9 万元	23.48 万元	10	2.94	司法体制改革，财政拨款支出缩减

			指标 2: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公民 公证法律意识 进一步提高	明显提 升	明显提升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全面 推进法治碑林 建设	长期	长期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 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85.88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65，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090.68 万元，调整预算数 1023.15 万元，执行数 1023.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法治碑林”建设目标，充分发挥法治政府建设、法律服务、法治宣传、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等职能作用，为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较好完成各项年度考核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狠抓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区级预 算部门 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年度预		年初	全年预	全年执	分值	执行	得分

算申请 （万 元）				预算数	算数	行数		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90.68	1023.15	1023.15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023.15					其中：基本支出：851.85			
	政府性基金拨款：0					项目支出：171.3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					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在 职人员数 量	≥59 人	59 人	4.0	4.0		
			指标 2：宣 讲活动；公 职人员无 纸化学法 用法考试 参考率	≥400 次； ≥ 90%	≥400 次； ≥ 90%	4.0	4.0		
			指标 3：社 区法律顾 问覆盖面； 法律顾问 进社区	98 个社 区； ≥ 1000 次	98 个社 区； ≥ 1000 次	4.0	4.0		
		质量指标	指标 1：在 职人员控 制率；三 公、公用 经费控制 率；重点 支出安排 率；支出 合规率； 政府采购 执行率	≤100%； ≤100%； ≥50%； 100%； 100%	≤ 100%； ≤ 100%； ≥50%； 100%； 100%	5.0	5.0		

		指标 2: 合同执行率; 设配利用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覆盖面;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全区; $\geq$ 95%	100%; 100%; 100%; 全区; $\geq$ 95%	4.0	4.0	
		指标 3: 宣传覆盖率, 影响率	$\geq$ 95%	100%	3.0	3.0	
		指标 4: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	0	0	3.0	3.0	
		指标 5: 社区矫正人员重新犯罪率	$<0.2\%$	$<0.2\%$	3.0	3.0	
		指标 6: 预算执行及时率; 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 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geq$ 95%	100%; 100%; $\geq$ 95%	3.0	3.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5.0	5.0	
		指标 2: 采购时间; 培训时间; 宣传时间	2021 年度; 2021 年 10 月前;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度; 2021 年 10 月前; 2021 年 1-12 月	5.0	5.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851.85 万元; 794.77 万元; 57.08 万元	851.85 万元; 794.77 万元; 57.08 万元	5.0	5.0	司法体制改革, 人员和办公经费增加; 预算合理化

			指标 2: 项目支出: 安置帮教经费; 法律援助经费; 法治工作经费; 普法宣传经费; 人民调解经费; 社区矫正经费; 司法所工作经费; 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公证业务经费 234.9 万元; 5.8 万元; 6.9 万元; 25 万元; 34.4 万元; 6.9 万元; 10 万元; 56 万元; 10 万元; 79.9 万元	171.3 万元; 5.79 万元; 5.7 万元; 24.75 万元; 33.84 万元; 5.25 万元; 7.18 万元; 55.66 万元; 9.65 万元; 23.48 万元	5.0	3.65	使用上一年度结余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合理化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保障全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指导各街道司法所司法行政工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0	5.0	指标 1: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保障全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指导各街道司法所司法行政工作。
		指标 2: 提升法治理念, 加强法治素养, 群众尊法守法用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0	5.0	指标 2: 提升法治理念, 加强法治素养, 群众尊法守法

绩效指标			法率					学法用法率
			指标 3：带动社区居民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0	5.0	指标 3：带动社区居民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指标 4：落实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制度；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提供法律援助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5.0	5.0	指标 4：落实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制度；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提供法律援助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匹配、一致、合理	5.0	5.0	
			指标 2：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1 年	≥1 年	5.0	5.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5%	3.0	3.0	指标 1：受众群体满意度
			指标 2：服务部门或对象满意度	≥85%	≥85%	3.0	3.0	指标 2：服务部门或对象满意度
			指标 3：培	≥95%	≥95%	4.0	4.0	指标 3：

			训对象满 意度					培训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98.65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